

明清档案与 历史研究

论文集

(下)

纪念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
成立90周年

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 编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纪念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成立 90 周年

明清档案与历史研究 论文集

下 册

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 编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明清档案与历史研究论文集：纪念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成立 90 周年 /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：—北京：中国文史出版社，2015.9

ISBN 978—7—5034—6812—4

I. ①明… II. ①中… III. ①中国历史—明清时代—档案工作—文集②中国历史—明清时代—文集 IV.

①K248.07-5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5)第 229156 号

责任编辑：詹红旗

出版发行：中国文史出版社

网 址：www.wenshipress.com

社 址：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：100811

电 话：010—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（发行部）

传 真：010—66192703

印 装：三河市国新印装有限公司

经 销：全国新华书店

开 本：850 毫米×1168 毫米 1/32

印 张：67.75

字 数：1380 千字

版 次：2015 年 10 月北京第 1 版

印 次：201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：280.00 元（全 3 册）

文史版图书，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。

文史版图书，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。

纪念

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成立 90 周年

目 录

(下册)

明清历史研究

从清代典制看《红楼梦》的写作年代

——以《红楼梦》前八十回为中心 张书才 1441

从满文档案看满汉关系

——以乾隆朝满文寄信档为例 张 莉 1458

《烧造瓷器章程》制定后御窑烧造经费的核销 傅育红 1483

从清宫档案解读道光帝即位 郝艳红 1494

道光帝尊奉皇太后懿旨即位辨析 郝艳红 1508

1840 年代中国人的德国观

——以《海国图志》和《瀛寰志略》为例 韩永福 1532

晚清四洋海军述评 吴兆清 1550

保荐与钦准之间：晚清中央权力状况的透视

——以首任津海关道陈钦的任职经历为视角 谭春玲 郭琪 1580

从比利时黎业斯赛会看清政府万国博览会政策

的调整 尹淑梅 屈春海 1596

中西文化的交融与碰撞

——记晚清政府派员参加美国圣路易斯博览会 沈 原 1608

清末驻外使领馆始建馆舍初探	沈 原	1619
清末中外关于《商标注册试办章程》交涉史实考评	屈春海	1632
略论中美粤汉路权交涉的几个问题	李守郡	1650
中国第一部著作权律的制定与施行	朱洪梅	1670
再论光绪帝载湉之死	朱金甫	1680

中琉历史关系研讨会论文(第7届至第10届)

从《琉球家谱》看清代琉球人赴闽勤学	陈宜耘	1697
清代琉球来华使节的进京及其待遇探析	吴元丰	1710
清宫藏三幅琉球国图概述	卢 经	1727
徐葆光与所绘琉球图	刘若芳	1733
第一届至第七届中琉历史关系研讨会综述	陈宜耘	1752
清朝赏赐琉球国王及其来华使节制度初探	郭美兰	1770
从清宫档案看清代琉球人的汉文学习	王 澈	1782
清初皇帝致琉球国王诏令文书浅析	陈宜耘	1813
清朝赏赐琉球的纺织品及其礼仪表征和文化内涵	倪晓一	1830
中琉关于英国传教士伯德令在琉传教之交涉考	李中勇	1847
中琉历史关系档案的编纂与思考	张小锐 王征	1859

中国紫禁城学会研讨会论文(第5辑至第8辑)

再论乾隆年间皇家工程的估修	方裕谨	1882
乾隆《京城全图》概述	朱淑媛 刘若芳	1895
乾隆朝正阳门大修纪实暨启示	刘 诺	1908
石室金匱皇史宬		
——我国现存最古老最完整的皇家档案库房	秦国经	1922
北京历代帝王庙营建年代及景德殿正东正西碑亭		
朝年考	刘 诺	1940

清政府最后一次盖造武英殿	方裕谨 1951
从《乾隆京城全图》看北京德胜门及箭楼	刘 诺 1966
故宫学与明清宫廷建筑大事史料长编的编纂	
——乾隆《长编》中原始档案及档案出版物研究	方裕谨 1972

清宫史研讨会论文(第 8 届至第 11 届)

清代皇帝服饰典制及其他	张 莉 1986
清代宫中节令礼仪与膳食	王 玲 2001
清朝明令禁戏浅谈	高换婷 2020
慈禧丧仪考略	王 征 2039
清代内务府香料管理探微	
——以内务府奏案为依据	徐 莉 2054
清前期宫廷征书活动考略	伍媛媛 2070
清宫妃嫔丧仪小考	刘杜英 2088
恭亲王奕訢与晚清宫廷礼仪述略	谢小华 2100
回顾与思考：清宫史研究二十年	李国荣 2115

总目录	2125
后记	2133

从清代典制看《红楼梦》的写作年代

——以《红楼梦》前八十回为中心

张书才

有关《红楼梦》的写作年代和作者究竟是谁的问题，似乎成了近十年来“红学研究”的热门话题，新说频出，莫衷一是。据粗略统计，《红楼梦》的写作年代有明末清初、康熙朝、雍正朝、乾隆朝诸说；而所谓《红楼梦》的作者竟有二三十个，从崇祯皇帝、皇太子胤礽到“假死”的武状元曹曰玮，从大文人吴梅村、洪昇、顾景星到湖南娄底女子谢三曼等等，真个是争红斗艳，聚讼纷纭。不过静下心来想一想，时趣使然，也不足怪。笔者只是觉得，注重证据，尊重历史，实事求是地综合考察《红楼梦》的具体描写和清代的文献记载，判定《红楼梦》的写作年代和作者，好像不会也不应该有如此多的新说和纷争。

下面，笔者仅从《红楼梦》前八十回中涉及的清代典章制度入手，按照书中描写的先后次序，谈谈《红楼梦》的写作年代。

一 贵妃仪仗用“曲柄七凤黄金伞”始于乾隆十年

《红楼梦》第十七回至十八回“大观园试才题对额 荣国府归省庆元宵”，是这样描写元春省亲仪仗的：

“一对对龙旌凤翼，雉羽夔头，又有销金提炉焚着御香；然后一把曲柄七凤黄金伞过来，便是冠袍带履。又有值事太监捧着香珠、绣帕、漱盂、拂尘等类。一队队过完，后面方是八个太监抬着一顶金顶金黄绣凤版舆，缓缓行来。”

笔者在 1996 年发表的《历史是不能随意涂写修正的——〈红楼解梦〉平议》一文中，曾经指出元妃省亲仪仗中的“曲柄七凤黄金伞”和“金顶金黄绣凤版舆”，是“乾隆十年、十四年改定之后的贵妃仪仗”^①。

我们先谈“曲柄七凤黄金伞”。此处的“黄金伞”，不是说“黄金做的伞”，而是比喻“金黄色的伞”，即贵妃仪仗所用（金黄缎绣的）“金黄七凤曲柄伞”。但是，在顺治、康熙、雍正年间，直至乾隆十年（1745 年）之前，除皇太后、皇后用“黄缎绣九凤曲柄伞”外，皇贵妃、贵妃仪仗中的“七凤曲柄伞”皆用“红缎”，即“红缎绣七凤曲柄伞”。据康熙《钦定大清会典》卷一三五《工部五·制造库·仪仗三》记载，“红缎七凤曲柄伞”的形制是：

“顶径五尺，冒以红缎，绣云纹；垂三簷，上下簷各绣彩凤二，中簷绣彩凤三；带二条，风衣二件，俱绣云纹；伞骨三十二根，铁竹相间；朱红攒竹柄，长一丈一尺，间缠以藤，柄曲处用铁心贴金龙头承伞。”

雍正十一年（1733 年）成书的雍正《大清会典》，也载明皇贵妃、贵妃当时的仪仗是：

“翟轿一乘，翟车一乘；拂子一对，金提炉一个，金香盒一个，金盆一个，金唾壶一个，金瓶一对，金交椅一张，金马杌一个，金节一对；红缎绣七凤曲柄伞一把，红缎绣宝相花伞二把，红缎绣瑞草伞二把，红缎绣素方伞二把，黄云缎素扇二把，红缎

绣双凤面、白缎雉尾边、青缎销金火焰齐扇二把，红缎销金凤旗二杆，黑缎销金凤旗二杆；立瓜一对，卧瓜一对，吾仗一对。”^②

可见，元春省亲仪仗中的“曲柄七凤黄金伞”，确非康熙、雍正时期的贵妃仪仗。

其实，《红楼梦》中元春仪仗内之“曲柄七凤黄金伞”，就是乾隆十年才有的“金黄七凤曲柄伞”（亦名“七凤金黄曲柄盖”）。乾隆《钦定大清会典则例》卷一三八《工部·制造库》下，载有乾隆十年的谕旨：

“嗣后皇贵妃、贵妃仪仗内，红缎曲柄伞著改为金黄色；妃、嫔仪仗内增用红缎曲柄伞。钦此。”

乾隆十四年又进一步规定：

“皇贵妃仪仗内，增明黄缎、黑缎宝相花伞各二……明黄八人仪轿一；改金黄曲柄伞为明黄色；减……”

据此可知，自乾隆十四年定制以后，皇太后、皇后仍用“黄缎绣九凤曲柄伞”（“九凤曲柄黄盖”），皇贵妃用“明黄七凤曲柄伞”（“七凤明黄曲柄盖”），贵妃用“金黄七凤曲柄伞”（“七凤金黄曲柄盖”），仪制等级分明，混一僭越不得。

有研究者认为，贵妃使用的“曲柄伞盖”改为金黄色，确实是乾隆十年以后的事情，但在乾隆十年之前，皇帝使用的“曲柄伞盖”始终是黄金色的。《红楼梦》小说是借省亲写南巡，表面上写的是元妃，实际上写的是康熙皇帝，使用的当然是“曲柄黄金伞”了。《红楼梦》表面上用“七凤伞”显示皇妃身份，暗地里又用“黄金伞”来暗示皇帝身份，亦真亦假，真真假假，这正是作者的创作风格。

此论实有不妥。且不说皇帝所用的“曲柄伞盖”是“九龙”

而非“七凤”，也无需讲脂评说“借省亲事写南巡”能否是指“用‘黄金伞’来暗示皇帝身份”、“实际上是写康熙皇帝”，单是认为“皇帝使用的曲柄伞盖始终是黄金色的”，恐怕就已属误判，有违史实。古人以青、赤、黄、白、黑为“五方正色”，而黄色位在中央，居诸色之上，正所谓“黄者，中和之色，自然之性，万世不易”^③，最为崇高尊贵。迨隋唐以降，黄色更成为御用颜色，为帝后所专用，清代亦然。顺治、康熙、雍正年间暨乾隆初年，皇帝卤簿中之“曲柄伞盖”为“黄缎绣九龙曲柄伞”，皇太后、皇后卤簿中之“曲柄伞盖”为“黄缎绣九凤曲柄伞”。然则此是“黄缎”而非“金黄缎”，此“黄”非彼“金黄”，帝后所用者乃纯正的黄色，即正黄色。乾隆二十八年成书的《钦定大清会典》卷九十三《銮仪卫》下载明，帝、后、妃的“曲柄伞盖”及其颜色分别是：皇帝为“九龙曲柄黄盖”，皇太后、皇后为“九凤曲柄黄盖”，皆黄色；皇贵妃为“七凤明黄曲柄盖”，乃明黄色；贵妃为“七凤金黄曲柄盖”，乃金黄色。于此亦可明确，“黄”、“明黄”、“金黄”本是三种颜色，三色并在，混同不得，而皇帝暨皇太后、皇后使用的“曲柄伞盖”始终是“黄色”，不是“黄金色”（金黄色）。

二 “金顶金黄绣凤版舆”始置于乾隆十四年之后

首先应该说明，元春省亲所乘的“金顶金黄绣凤版舆”，并非清代后妃仪仗中实有之物，而是真真假假，真中有假，假中存真。“金顶”（圆顶涂金）、“金黄”（色用金黄缎），为乾隆十四年后贵妃仪仗内车舆（轿）所用；“绣凤”，乃皇太后、皇后车舆（轿）专用，皇贵妃、贵妃暨妃嫔只能“绣翟（长尾野鸡）”；“版舆”，则是古代宫廷、民间通用的轻便步舆，清代宫中并无“版

輿”之称。据康熙二十五年（1686年）、雍正十一年成书的两部《钦定大清会典》记载，皇贵妃、贵妃仪仗内只有“翟轿一乘，翟车一乘”，无“輿”；而皇太后、皇后卤簿内各有“凤輿一”、“仪輿二”。

那么，元春所乘“金顶金黄绣凤版輿”是否也可喻指皇后乘坐的“凤輿”或“仪輿”，以为《红楼梦》写于康熙年间的证据？回答自然是否定的。因为，康熙、雍正两朝《钦定大清会典》业已载明皇后卤簿中“凤輿”、“仪輿”的形制是：

“凤輿一乘 面阔三尺一寸五分，进深四尺九寸五分，柱高三尺三寸二分；门阔二尺一寸，高二尺八寸，顶阔三尺九寸五分，进深五尺七寸五分。顶楼六瓣，每瓣阔一尺五寸，共高一尺二寸。辕长一丈七尺五寸，轮高五尺，俱施黄油，彩画金凤。赤金顶，镀金叶片装钉，黄素绶衣，上销金凤。沥水二层，黄布幪衣、油绸雨衣、黄毡顶各一件。

仪輿二乘 面阔三尺二寸，进深四尺九寸。柱高三尺四寸。顶阔三尺五寸，进深五尺二寸，高九寸。辕长一丈七尺五寸，轮高四尺八寸，俱施黄油。赤金顶，镀金叶片装钉。黄云缎车衣，重檐沥水。红缎里，黄布幪衣、油绸雨衣、黄毡顶各一件。”^④

不难看出：康熙雍正年间皇后的“凤輿”、“仪輿”皆有轮，凤輿“轮高五尺”、仪輿“轮高四尺八寸”，是“车”不是“轿”；元春所乘“金顶金黄绣凤版輿”由“八个太监抬着”，是“轿”不是“车”。明乎此，则元春所乘“版輿”不可能是隐指康熙时期皇后所乘之“凤輿”或“仪輿”，当然也就无从以此去证明《红楼梦》写于康熙年间。

其实，元春所乘八个太监抬着的“金顶金黄绣凤版輿”，当是喻指乾隆十四年贵妃仪仗中新增的“金黄八人仪轿”，即“仪

輿”。据乾隆二十九年成书之《钦定大清会典则例》记载，乾隆十四年皇太后、皇后仪驾内各增“明黄八人仪轿二”，皇贵妃仪仗内增“明黄八人仪轿一”，贵妃仪仗内增“金黄八人仪轿一”，妃、嫔采仗内各增“金黄四人仪轿一”^⑤。而乾隆三十二年成书的《皇朝通典》则载称，乾隆十四年钦定皇后仪驾内有“凤輿一、凤车一、仪輿二、仪车二”，皇贵妃仪仗内有“翟輿一、翟车一、仪輿一、仪车一”，贵妃仪仗内有“翟輿一、仪輿一、仪车一”，妃、嫔采仗内有“翟輿一、仪輿一、仪车一”；并载明皇后车輿内之凤輿“髹以明黄，……舁以十六人”、仪輿“髹以明黄，……舁以八人”，皇贵妃车輿内之翟輿、仪輿皆“髹以明黄，……舁以八人”，贵妃车輿内之翟輿、仪輿皆“髹以金黄，……舁以八人”，妃、嫔车輿内之翟輿“髹以金黄，……舁以八人”、仪輿“髹以金黄，……舁以四人”^⑥。两相对照，史实显然：乾隆十四年新增的后妃“仪轿”，皆已更名为“仪輿”；而此前皇太后、皇后所乘之“凤輿”更名“凤车”、“仪輿”更名“仪车”、“大仪轿”更名“凤輿”，皇贵妃、贵妃、妃、嫔所乘之“翟轿”更名“翟輿”。自此而后，清代后妃所乘之“輿”，不再是指马拉之“车”，而是专指人抬之“轿”。

或问：既然贵妃仪仗有翟輿、仪輿各一乘，为什么要说元春所乘《金顶金黄绣凤版輿》是喻指乾隆十四年才增置的“金黄八人仪轿（輿）”呢？这是因为：

其一，清代后妃的车輿，不仅其形制、颜色、绘饰、大小高矮各有不同，体现着主位的身份等级地位；而且同一主位的车輿，也因用场不同而有形制、大小高矮等区别。如皇后所乘“凤輿”、“仪輿”的规格形制分别是：

“凤輿，木质，髹以明黄，通高七尺。穹盖二重，高一尺五寸五分；上为八角，各饰金凤；下方，四隅饰亦如之。冠金圆

顶，高七寸二分，镂云纹衔以杂宝。檐纵五尺，横三尺七寸六分，明黄缎垂檐，上深三寸，下深一尺一寸，皆销金凤。四柱各高四尺七寸，纵四尺，上横二尺九寸，下二尺三寸五分，皆绘金凤。棂四启，网以青紉；前为双扉，高二尺六寸，阔二尺一寸，启扉则举棂悬之。内髹浅红，中置朱座，高一尺七寸；倚髹明黄，高一尺八寸，绘金凤；坐具，明黄缎绣彩凤，前加抚式，亦髹明黄，绘金凤。直辕二，各长一丈七尺二寸五分；大横杆二，各长八尺，中为铁鍍金双凤相向；小横杆四，各长三尺；肩杆八，各长五尺，皆髹明黄，两端钻以铜，加铜鍍金凤首尾。舁以十六人。

仪舆，木质，髹以明黄，通高五尺九寸。上为穹盖，高六寸七分；冠银圆顶涂金，高六寸三分。檐纵四尺七寸，横三尺六寸，明黄缎垂檐，深一尺一寸，四隅系明黄絨紉，属于直辕。四柱各高四尺七寸，纵四尺，横三尺。门高三尺七寸，阔二尺五寸，明黄缎纬，红里。中置朱座，高一尺五寸；倚髹明黄，高一尺六寸，绘金凤；坐具，明黄缎绣彩凤。直辕二，各长一丈五尺五寸；横杆二，各长七尺七寸，中为铁鍍金双凤相向；肩杆四，各长五尺二寸，两端钻以铜鍍金。舁以八人。”^⑦

所以，贵妃所乘翟舆（翟轿）、仪舆（仪轿）虽然都是“髹以金黄”、“用金黄缎”、“彩绣金翟”、“圆顶涂金”、“舁以八人”，但二者的高矮、形制、用场皆不同，仪舆的规格低于翟舆。

其二，《红楼梦》中元春省亲所乘者既谓之“版舆”，则其规格必低于翟舆。按，“版舆”一名“步舆”，晋潘岳（安仁）《闲居赋》有“太夫人乃御版舆，升轻轩”句，李善注称“一名步舆”，并引周迁《舆服杂事记》曰：“步舆，方四尺，素木为之，以皮为襜，搦之。自天子至庶人，通得乘之。”^⑧《隋书·礼仪志》追叙南朝车舆之制时亦云：“天子至于下贱，通乘步舆，方

四尺，上施隐膝以及襻，举之。”^⑨ 据此可知，版舆原是宫廷、民间通用的轻便步舆。乾隆年间定制的皇帝卤簿中有礼舆、步舆、轻步舆：

“礼舆，楠质，通高六尺三寸，上为穹盖二层……舁以十六人。朝日、夕月、祭文庙、耕藉、诸中祀皆御之。

步舆 木质涂金，不施幃盖，通高三尺五寸……亦舁以十六人。驾出入常御之。

轻步舆 木质髹朱，不施幃盖，通高三尺四寸……亦舁以十六人。行幸常御之。”^⑩

又，乾隆《皇朝通志》卷六十《器服略五·皇后车辂》下载明：

“凤舆，木质，髹以明黄，绘饰彩绣皆金凤；肩杆八，各长五尺，舁以十六人。亲蚕御之。（尺寸形制同皇太后龙凤舆）”

如此看来，皇贵妃、贵妃之翟舆，一如皇帝之礼舆、皇后之风舆，在典礼时乘坐；皇贵妃、贵妃之仪舆，如同皇帝之步舆、轻步舆，皇后之仪舆，在平日出入或随驾出巡时乘坐。元春省亲非典礼活动，所乘“版舆”应是“仪舆”而非“翟舆”。这样也就可以进一步明确，元妃省亲这一重要情节，确是写于乾隆十四年以后。

三 “军机处学习行走” 始设于乾隆二十一年

《红楼梦》第五十三回“宁国府除夕祭宗祠 荣国府元宵开夜宴”有云：

“当下已是腊月，离年日近，王夫人与凤姐治办年事。王子

腾升了九省都检点，贾雨村补授了大司马，协理军机，参赞朝政，不题。”

《红楼梦》第九十五回“因讹成实元妃薨逝 以假混真宝玉疯癫”中还写到：

“那日正在纳闷，忽见贾璉进来请安，嘻嘻的笑道：‘今日听得军机贾雨村打发人来告诉二老爷说，舅太爷升了内阁大学士，奉旨来京，已定明年正月二十日宣麻。’”

合看上面两段文字，贾雨村从“协理军机”到“军机”，显然是官职从低到高的升迁，而“协理军机”、“军机”应是借喻军机处的职官名称。据此，参酌军机处的职官设置，“协理军机”当隐指“军机处学习行走”（嘉庆十三年改称“军机大臣上学习行走”），“军机”隐指“军机处行走”（即军机大臣，嘉庆十三年改称“军机大臣上行走”，俗称“大军机”。“贾雨村补授了大司马，协理军机，参赞朝政”这句话，当是喻指“贾雨村补授了兵部尚书，在军机处学习行走，协助办理朝廷的军国大政”。

乾隆帝为培养造就亲信人材，选拔任命资历较浅的大臣协理军机处事务，谓之“军机处学习行走”，班列“军机处行走”即军机大臣之后，经过一段时间的见习、历练，即由领班军机大臣奏准去掉“学习”二字。而无论“军机处行走”抑是“军机处学习行走”，均为兼差，无定额，于大学士、尚书、侍郎、总督、都统等三品以上官员中特旨召令若干人入值，赞襄机务。贾雨村由兵部尚书“协理军机”（军机处学习行走）而升为“军机”（军机处行走即军机大臣），符合乾隆年间军机处职官任用制度。

不过，“协理军机”毕竟是小说家虚拟的官名，而非军机处职官的真实名称。鉴于军机处机构、职官的设置和职权范围的扩充，都有一个发展过程，“协理军机”既可喻指“军机处学习行

走”，也可能是参酌雍正帝即位后于内阁先后设置“协理大学士”、“协办大学士”^⑪，并于乾隆十三年十二月定制协办大学士“满汉或一员，或二员”^⑫的史实，为“掌军国大计，以赞机务”的军机处虚拟了“协理军机”一职。明乎此，判断贾雨村“协理军机，参赞朝政”这段文字的写作时间，当有两个时间点可资参照：

第一个时间参照点应该在乾隆十五年之后。雍正帝初设军需房、军机房，原为办理西北两路军务；雍正十年春铸颁“办理军机印信”、正式定名“办理军机处”之后，职权范围逐步扩大，遍及军务、八旗以及东北、蒙古、西藏等边疆藩属事务，但内阁、议政处（议政王大臣会议）仍然在许多方面具有中枢机构的职权和作用。乾隆帝即位之初，设总理事务处，撤销军机处；乾隆二年十一月释服之后，罢总理事务处，复设军机处，“仍著大学士鄂尔泰、张廷玉，公讷亲，尚书海望，侍郎纳延泰、班第办理”^⑬。自此，军机处在乾隆帝的直接操控下，职权范围迅速扩大，逐渐取议政王大臣会议、内阁的议政职能而代之，成为“掌军国大计，以赞机务”、最具权威的中枢机构。乾隆十四年十二月，监察御史冯元钦奏请军机处“改名枢密院，蒙简用者即以原衔掌理院事”，乾隆帝以“所奏未识体要”掷还^⑭，可见在广大朝臣心目中，此时的军机处职权地位已然超越了内阁。而与此同时，乾隆帝因傅恒出差后“军机处所办事件多不惬意”，已感到“人才难得，固非一朝一夕所能造就”，开始预为筹划“于大臣中培养陶成，以为接办之人”^⑮，并于乾隆十五年正月、四月、十一月先后命40岁的工部右侍郎刘纶、43岁的刑部侍郎兆惠、41岁的兵部尚书舒赫德在军机处行走^⑯。在此背景下，《红楼梦》作者当然可能参照内阁协办大学士的设置，虚拟了军机处“协理军机”的官名。所以，《红楼梦》作者写“贾雨村补授了大司马，